
重庆长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年产 6000 吨水杨腈溶液绿色扩能技改及智能化提升项目爆炸安全性评估（计算）服务询比文件

委托人：重庆长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时间： 2026 年 7 月

询比文件

询比人：重庆长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主题：年产 6000 吨水杨腈溶液绿色扩能技改及智能化提升项目爆炸安全性评估（计算）服务。

我司拟对年产 6000 吨水杨腈溶液绿色扩能技改及智能化提升项目新建机柜间爆炸安全性评估（计算）。请按以下要求和内容进行完全报价。

一、工作内容

本次询比的工作内容为：

对年产 6000 吨水杨腈溶液绿色扩能技改及智能化提升项目配套新建机柜间爆炸安全性评估（计算）。

二、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年产 6000 吨水杨腈溶液绿色扩能技改及智能化提升目

建设单位：重庆长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重庆市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北二路 7 号

三、评价范围及完成时间要求

服务范围：爆炸安全性评估（计算）。

询比人提交全部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电子版，后续提供盖章版。

备注：本项目新建现场机柜间，机柜间位于爆炸危险区域外，

本次服务为新建年产 6000 吨水杨腈溶液绿色扩能技改及智能化提升项目装置配套机柜间爆炸安全性评估分析计算，并出具报告电子版和纸质正式盖章版报告（两份）。

四、资格要求

- 1、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五、报价要求

- 1、报价：报价为项目含税总包干价，包含一切费用，询价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2、编制内容及深度应符合现行国家、行业、规范、标准的要求。

- 3、报价视为是一个有经验的承包人在对项目充分了解及对风险充分评估后所作的完备报价。

六、评审方法（最低价中标）

七、报价截止时间

- 1、报价书接收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13 日 12: 00 时，逾期不再受理。

- 2、报价书密封处须加盖报价人单位公章，专人或以快递方式寄到重庆长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重庆市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北二路 7 号）。

- 3、本次询价不接受传真、电话等形式的报价。

4、报价申请人若对询价文件内容有疑问需要澄清的，请向我司提出，我司将以书面或邮件形式解答。

5、询比文件获取方式：重庆长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官网

八、服务期限：询比人提交资料后，10个工作日内。

九、其他事项

1、不论本次询价评审结果如何，报价人均自行承担与本次询价有关的所有费用。

2、付款方式：出具报告并提供有效发票后一次付清。

十、联系人及方式

联系人：张候虎

联系电话：18716380497

邮箱：QQ835218390

地址：重庆市长寿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北二路7号

十一、附件：全厂总图

报价申请文件格式

1、 报价申请书封面

重庆长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水杨腈溶液绿色扩
能技改及智能化提升项目爆炸安全性评估（计算）

报
价
申
请
文
件

报价申请人：（全称并加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报价表

序号	报价内容	报价（含税）	备 注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报价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姓名）为我公司委托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重庆长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年产 6000 吨水杨腈溶液绿色扩能技改及智能化提升项目爆炸安全性评估（计算）服务询价活动。委托代理人在该项目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及我公司均予以承认并全部承担其所产生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签字）

性别：

年龄：

委托代理人部门：

职务：

委托代理人电话：（座机）（手机）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报价申请人：（全称并加盖单位章）

日期：年 月 日

注：1、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2、报价申请人为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询价活动的，不需要提供授权书。

4、营业执照

合同类型：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年产 6000 吨水杨腈溶液绿色扩能技改及智能化提升项目爆炸安全性评估（计算）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重庆长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咨询方（乙方）：

签订日期：2026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重庆市长寿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本技术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项目名称：年产 6000 吨水杨腈溶液绿色扩能技改及智能化提升项目
- 2、工程地点：重庆市长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厂区内
- 3、工程承包范围：全厂对新建机柜间爆炸安全性评估分析计算

二、合同明细表

序号	建筑名称	产品名称	描述	金额（RMB）	备注
1	新建机柜间	爆炸安全性评估报告	抗爆建筑物的抗爆要求、爆炸冲击波峰值入射超压及正压作用时间等		

三、合同总价：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含 6% 增值税）；

关于固定单价和合同总价的说明：

- 1) 整个合同履行期间，除设计方、甲方书面认可降低或提高标准或改变做法时可以协商变更或税改外，价格不做调整。
- 2) 本合同固定总价。
- 3) 工期：自甲方提供齐全的计算所需相关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电子版，后续提供盖章版。

四、付款方式及报告交期

- 1、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出具爆炸安全性评估报告计算报告正式盖章版报告（两份）和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后，甲方一个月内支付合同金额 100%。

2、本合同款项支付均为银行电汇。

五、违约责任

1、若一方取消全部合同内容，违约方承担的赔偿责任以对方遭受的本合同之直接损失为限。

2、甲方未按合同付款方式及时支付货款，自应支付日期一个月后开始计算，违约金按照贷款利息计算，违约金按照逾期每超过一天为合同总价的 0.2%计算。

3、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报告的，自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过后的第二天起开始计算，违约金按照逾期每超过一天为合同总价的 0.2%计算。如逾期超过【5】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六、解除合同纠纷的方式

凡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如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和代理方同意将争议部分提请工程项目所在地的法院起诉。

七、其它约定事项

1、合同双方均应承担合同的保密责任，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允许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合同内容，法律法规另有约定的除外。具体保密要求详见附件 1。乙方及其人员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得的甲方所有信息和与提供本合同项下技术服务相关的记录、数据、报告等资料均属甲方的商业秘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其人员不得披露、使用、转让、复制或允许第三方使用上述信息或者资料。本条有关保密的约定，不因本合同终止或者解除而失效。

2、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预付款后生效，传真件及扫描件同样有效。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4、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5、本合同未规定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八、合同附件：保密协议、廉洁合作协议

甲方：	乙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帐号：
税号：	税号：

合同附件：保密协议

保密协议

_____，（此后称为“乙方”）关于甲方拟实施的重庆长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过程技术服务（此后称为“目的”）过程中涉及的数据、技术信息、商业信息和诀窍（此后统称或单称为“保密信息”），承诺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披露从下列各方直接或间接得到的任何数据、技术信息和诀窍；

重庆长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国法律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为重庆长寿区凤城街道黄桷岩，（后统称或单称为“甲方”）。

1、双方均负有保密义务和保密责任

1) 双方中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包括新闻界人士）公开和披露任何保密资料或以其他方式使用保密资料。双方也须促使各自代表不向第三方（包括新闻界人士）公开或披露任何保密资料或以其它方式使用保密资料。除非披露、公开或利用保密资料是双方从事或开展合作项目工作在通常情况下应承担的义务（包括双方今后依法律或合同应承担的义务）适当所需的。

2) 双方均须把保密资料的接触范围严格限制在因本协议规定目的而需接触保密资料的各自负责责任的代表的范围内；

3) 除经过双方书面同意而必要进行披露外，任何一方不得将含有对方或其代表披露的保密资料复印或复制或者有意无意地提供给他人；

2、乙方承诺只将保密信息用于与目的相关的场合而不用于其它目的。

3、一旦甲方提出书面要求，乙方承诺立即向甲方归还所有直接或间接从甲方得到的书面文件、规划、图纸、注释和计算结果，并立即销毁这些信息的所有副件、汇编、摘录和参考文件，删除所有包含保密信息的前述资料的计算机记录。一旦甲方提出书面要求，这样的销毁应由乙方授权员工书面证实。

4、本保密协议不适用于下列保密信息：

1) 能被乙方证明在甲方披露之日是公众知识的；

2) 能被乙方在此披露前拥有的书面记录证明在甲方披露前乙方就已经知晓的;

3) 不是由于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为或将为一般公众所得到的;

4) 在不违犯有关披露保密信息的任何义务的非保密基础上, 由第三方善意地披露该信息给乙方而合法地为乙方所得到的。

对于前述例外 1)、2)、3) 和 4) 之目的, 向乙方的非特定性披露不应, 仅仅因为它们被乙方从不属于本保密协议的另一方获得的一般性披露包含, 而被视作属于例外。

另外, 特征的任何组合不应, 仅仅因为那些单独特征已为公众所有或为乙方所拥有或被乙方从不属于本保密协议的另一方获得, 而被视作属于前述例外 1)、2)、3) 和 4), 而只有当组合本身、其运行原理和其价值和优势一般地为公众所有或为乙方所拥有, 才能被视作如此。

5、乙方应承诺尽法律上的可能确保可接触保密信息的员工在其受雇期间和之后保守秘密, 不将其用于乙方用以达到目的之需而外的其它任何目的。乙方应要求各方视作关键员工的所有管理人员和其他员工同乙方履行雇佣合同, 该合同包括的保密条款至少同以下乙方承诺的条款有同样的约束力。

6、对于与目的相关的直接或间接到得到的任何保密信息, 乙方都没有被授予任何权利或许可。

7、乙方承担本保密协议下对甲方的义务。

8、一方对本保密协议的任何转让或修改未经另一方书面认可都是无效的。

9、本保密协议应按中国法律诠释和解释, 其履行也适用该法律, 对任何法律原则冲突无追索权。

任何产生于和关于本协议(引起)的有效性争议, 属一般法院管辖之外的, 都应由第三方成员仲裁法庭按照重庆市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来裁定。仲裁应在重庆市进行。诉讼语言为中文。

10、前述义务应自本保密协议由下述乙方签字生效之日起十五(15)年后终止。

甲方：重庆长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

签订时间：年 月 日

签订时间：年 月 日

廉洁合作协议

甲方： 重庆长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于 2026 年 月 日签订《某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为进一步强化廉洁诚信共建，规范合同双方业务往来活动，建立公平、透明、诚实守信的业务合作关系，共同抵制商业贿赂等违法违纪行为，维护双方合法权益，双方经共同协商，就双方业务往来中的廉洁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应建立健全内部廉洁合同的有关制度规定，对工作人员开展廉洁自律教育。

第二条 甲乙双方设立纪律监督或廉洁合作专兼职岗位（或部门），明确廉洁行为监督举报电话及联络人，负责开展廉洁共建工作，受理并处置有关违纪违规问题。

第三条 甲乙双方应对其工作人员在业务活动及合同订立、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活动进行监督监管，发现有违反廉洁合作规定的行为，应及时予以制止并严格查处办理。甲乙双方发现对方工作人员在业务活动及合同订立、履行过程中有违反廉洁合作规定行为的，应当向对方相关部门进行举报，直至移送司法机关。

第四条 甲乙双方承诺并确保其工作人员遵守本协议有关约定，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对方相关人员（相关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及特定关系人，下同）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对方相关人员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对方相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对方相关人员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得向对方相关人员作出在合同签订或终止后兑现某种利益的承诺。

甲乙双方其中一方违反上述约定的，视为对方严重违约，违约相对方有权选择解除双方签订的主合同及相关协议，解除合同产生的相关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承担并赔偿。

第五条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协议各项约定。本协议与主合同有冲突的，以本协议为准。本协议未约定的内容按主合同及相关协议执行。

第六条 本协议有效期与主合同保持一致。如主合同有效期顺延，则本协议有效期自动顺延，终止日期同主合同约定。

第七条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八条 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廉洁合作

廉洁合作

监督举报电话：

监督举报电话：

日期：2026 年 月 日

日期：2026 年 月 日